

檔 號：ST40502
保存年限：5

佛光大學 函

地址：262宜蘭縣礁溪鄉林美村
林尾路160號
聯絡人：林玟君
電子信箱
：wclin@mail.fgu.edu.tw
聯絡電話：03-9871000#23701
傳真電話：(03)9874804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7月24日

發文字號：佛光傳字第104000626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競賽簡章及活動海報（微電影比賽.JPG、微電影競賽簡章.DOC，共2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宜蘭勁水」台灣自來水公司形象宣傳微電影競賽簡章及活動海報，敬請協助公告於 貴校網站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旨揭計畫徵件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104年10月14日止，首獎獎金參萬元整，敬請協助公告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校傳播學系

104/07/24
14:40:38

校長 楊朝祥

擬：陳閱後公告周知，文存。

學務處 楊琇婷
課外活動組組長

104.7.27.

副教授兼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組長 蕭婉鎔

104.7.27.

學務處 侯東成
秘書

104.7.29

教授兼 吳明烈
學生事務處

104.7.29

代為
決行

「宜蘭勁水」台灣自來水公司形象宣傳微電影競賽簡章

壹、活動目的

宜蘭素有好山好水之名，而宜蘭人每天喝的好水有著自來水公司的員工每日辛勤守護的身影。本活動希望藉由舉辦微電影比賽的方式，提升台灣自來水公司的形象，宣傳宜蘭的好水與自來水從業人員在供水調配、水資源保育與服務用戶的努力與辛勞，並也希望能利用網路的高曝光率，帶動增加「宜蘭好水 深溝園區」臉書粉絲團的人氣。

貳、具體執行內容與作法

一、執行單位

- (一) 主辦單位：經濟部台灣自來水公司第八區管理處。
- (二) 承辦單位：佛光大學傳播學系。

二、時程規劃

- (一) 7 /10：比賽簡章公告。
- (二) 10/14：報名收件截止日。
- (三) 10/24：評審、粉絲團按讚人氣投票截止至中午 12:00。
- (四) 10/25：公告得獎名單。

三、比賽主題

凡是任何與宜蘭好水環境、景點、深溝園區，或是與水資源有關的主題影片，皆可參加比賽，以展現創意、宣傳宜蘭自來水公司形象為原則。

四、參賽資格

凡是對水源生態、水資源保護、或微電影製作感興趣的學生與民眾，以個人或團體(6人為限)方式皆可報名參賽。

五、比賽作品規格

- (一) 基本要求：時長 3~5 分鐘，解析度為 1280x720(720p)以上規格，並燒製 DVD 光碟片，共燒製 3 片繳交。
- (二) 特殊要求
影片最後 5 秒，須置入大會指定圖像，圖檔請至經濟部台灣自來水公司第八區管理處官方網站下載。

六、報名文件

- (一) 報名資料表一份(請參閱附件資料)
- (二) 授權書一份，授予大會出版與使用得獎作品之權利。



21

21

- (三) 參賽作品 DVD 光碟，共 3 片(繳交時，請務必仔細檢查光碟片是否可讀取)，並請在光碟片上標示清楚片名與參賽者姓名。)
- (四) 參賽作品限定原創且未曾參加其他影片競賽。影片中如有使用他人著作，請繳交該著作者的著作財產權人授權文件一份。如有任何著作財產權上的糾紛問題，一律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七、收件方式

請在 10/14(以郵戳日期為憑)前，將作品與報名文件郵寄至佛光大學(262 宜蘭縣礁溪鄉林尾路 160 號)，收件者為佛光大學傳播學系。

八、評分標準與方式

(一) 評審審查(占總分 70%)

由三位具電影導演製作及水資源保護之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團，共同評選出得獎作品。依據劇情創意、故事完整性、畫面呈現、技術面(攝影、剪輯、燈光)為評分標準。

(二) 網路人氣票選(占總分 30%)

主辦單位會將報名參賽作品，上傳至「宜蘭好水 深溝園區」臉書粉絲團，進行粉絲按讚人氣投票(截止日期至 10/24 中午 12:00)。

(三) 最終會將評審審查及網路人氣票選兩項評分項目加總計算，依照總成績高低選出前三名作品，以及三名優選。

九、比賽辦法與獎勵

(一) 由具電影導演製作及水資源保護之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團。由 3 位評審分別選出得獎作品。

(二) 作品評審為一次審查。由評審審查(占總分 70%)、網路人氣票選(占總分 30%)，依照兩項成績進行加總，最終依照總成績高低，從中選出前三名作品，以及三名優選。

1. 首獎獎金 30,000 元新台幣、二獎 20,000 元、三獎 10,000 元、優選 3 名各頒發 3,000 元獎金獎勵。
2. 得獎者另頒本會獎狀乙紙。
3. 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獎品價值或獎金新台幣 2 萬元(含)以上者，由本公司代扣 10%中獎所得(外籍人士須先代扣 20%中獎所得)，且在本公司同一年度得獎金額累積達 1,000 元(含)以上者，由本公司開立扣繳憑單供得獎人申報綜合所得稅。

十、聯絡方式

經濟部台灣自來水公司第八區管理處

聯絡電話：(03)922 9847 服務時間：每週一至五上午 8:00 至下午 5:30

佛光大學傳播學系

聯絡電話：(03)987 1000 分機 23701

地址：262 宜蘭縣礁溪鄉林尾路 160 號



報名表(個人)

影片名稱			
參賽者 資料	姓名		
	在學學校年 級科系/任職 單位		
	手機		
	聯絡地址		
	E-mail		
身分證正 面(外籍人 士黏貼護 照/居留證 /公民證) 影本黏貼 處		在學學生證 正面影本黏 貼處	
身分證反 面(外籍人 士黏貼護 照/居留證 /公民證) 影本黏貼 處		在學學生證 反面影本黏 貼處	
注意事項	1. 參賽者須遵守參賽方法各項規定，如有違規者，一律取消參賽資格。 2. 參賽作品不退還。 3. 主辦單位會寄送相關文件、聯絡各項資訊等，報名表資料請詳實填寫，以免影響個人權益。 4. 如報名資料填寫不明確，直接取消參賽資格。 5. 參賽者如是在學生，請附上在學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報名表(團體)

影片名稱				
參賽者 資料	組長			
	在學學校年級 科系/任職單位			
	手機			
	聯絡地址			
	E-mail			
	副組長			
	在學學校年級 科系/任職單位			
	手機			
	聯絡地址			
	E-mail			
	組員		組員	
	在學學校年 級科系/任職 單位		在學學校 年級科系 /任職單 位	
	組員		組員	
	在學學校年 級科系/任職 單位		在學學校 年級科系 /任職單 位	
身分證正面 (外籍人士黏 貼護照/居留 證/公民證) 影本黏貼處		在學學生證 正面影本黏 貼處		
身分證正面 (外籍人士黏 貼護照/居留 證/公民證) 影本黏貼處		在學學生證 反面影本黏 貼處		

身分證正面 (外籍人士黏貼護照/居留證/公民證) 影本黏貼處		在學學生證 正面影本黏貼處	
身分證反面 (外籍人士黏貼護照/居留證/公民證) 影本黏貼處		在學學生證 反面影本黏貼處	
注意事項	1. 參賽者須遵守參賽方法各項規定，如有違規者，一律取消參賽資格。 2. 參賽作品不退還。 3. 主辦單位會寄送相關文件、聯絡各項資訊等，報名表資料請詳實填寫，以免影響個人權益。 4. 如報名資料填寫不明確，直接取消參賽資格。 5. 參賽者如是在學生，請附上在學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身分證、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可黏貼於背面空白處。)		



作品授權同意書

作品名稱_____，本人保證參加經濟部台灣自來水公司主辦、佛光大學傳播學系所承辦的「微電影比賽」徵件而完成的作品均為自行創作，享有合法的權力，並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

- 一、本人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在非商業性用途之下，將影像創作作品重製、散布改作編輯，並於無線、有線衛星之類比及數位電視頻道、網路或其他器材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及公開傳輸
- 二、影片中之配音、配樂及使用之圖文皆必須向原創作者取得重製、改作編輯、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口述、公開展示、公開播送及公開傳輸之授權，如因影片播出產生著作權相關法律爭議，由本人負完全之責任。
- 三、作品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全體作者皆需簽署。若由其中一位作者代表簽署時，代表簽署之作者保證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並已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代為簽署本同意書

授權人立書簽名(須親筆簽名，不接受電腦打字)

作者：

法定代理人：

(未成年者應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親筆簽名)

地址：

電話/手機：

作者：

法定代理人：

(未成年者應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親筆簽名)

地址：

電話/手機：

作者：

法定代理人：

(未成年者應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親筆簽名)

地址：

電話/手機：

作者：

法定代理人：

(未成年者應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親筆簽名)

地址：

電話/手機：

作者：

法定代理人：

(未成年者應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親筆簽名)

地址：

電話/手機：

作者：

法定代理人：

(未成年者應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親筆簽名)

地址：

電話/手機：





比賽主題

凡是任何與宜蘭好水環境、景點、深溝園區，或是與水資源有關的主題影片，皆可參加比賽，以展現創意、宣傳宜蘭自來水公司形象為原則。

參賽資格

是對水源生態、水資源保護、或微電影製作感興趣的學生與民眾，以個人或團體（6人為限）方式皆可報名參賽。

「宜蘭勁水」 台灣自來水公司 形象宣傳微電影競賽

收件方式

請在10月14日（郵戳日期為憑）前，將作品與報名文件郵寄至佛光大學（262宜蘭縣礁溪鄉林尾路160號），收件者為佛光大學傳播學系。

比賽作品規格

基本要求：時長3~5分鐘，解析度為1280x720(720p)以上規格，並燒製DVD光碟片，共燒製3片繳交。

比賽時間

10月14日 報名收件截止日
10月24日 評審、粉絲團按讚人氣
投票截止至中午12:00
10月25日 公告得獎名單

首獎 30,000元
二獎 20,000元
三獎 10,000元

評分標準與方式

(一) 評審審查（占總分70%）
由三位具電影導演製作及水資源保護之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團，共同評選出得獎作品。依據劇情創意、故事完整性、畫面呈現、技術面（攝影、剪輯、燈光）為評分標準。

(二) 網路人氣票選（占總分30%）
主辦單位會將報名參賽作品，上傳至「宜蘭好水深溝園區」臉書粉絲團，進行粉絲按讚人氣投票（截止日期至10/24中午12:00）。

(三) 最終會將評審審查及網路人氣票選兩項評分項目加總計算，依照總成績高低選出前三名作品，以及三名優選。

比賽獎勵

(一) 首獎獎金三萬元新台幣，二獎兩萬元，三獎一萬元，優選3名各頒發三千元獎金獎勵。

(二) 得獎者另頒本會獎狀乙紙。

(三) 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獎品價值或獎金新台幣2萬元（含）以上者，由本公司代扣10%中獎所得（外籍人士須先代扣20%中獎所得），且在本公司同一年度得獎金額累積達一千（含）以上者，由本公司開立扣繳憑單供得獎人申報綜合所得稅。

報名文件

(一) 報名資料表一份（報名資料及授權書請至經濟部台灣自來水公司第八區管理處官方網站下載）

(二) 授權書一份，授予大會出版與使用得獎作品之權利。

(三) 參賽作品DVD光碟，共3片（繳交時，請務必仔細檢查光碟片是否可讀取，並請在光碟片上標示清楚片名與參賽者姓名。）

(四) 參賽作品限定原創且未曾參加其他影片競賽。影片中如有使用他人著作，請繳交該著作者的著作財產權人授權文件一份。如有任何著作財產權上的糾紛問題，一律由參賽者自行負責。